

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
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（2014 年修订）的相关要求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保荐”或“本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沧州明珠”，股票代码“002108”）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，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对沧州明珠控股股东及持股 5% 以上股东的股东代表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一次现场授课培训。此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与人员安排

- 1、培训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13 日
- 2、培训方式：现场授课
- 3、培训人员：武利华
- 4、培训对象：沧州明珠控股股东及持股 5% 以上股东的股东代表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

二、培训内容

项目	文件
1	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（证监公司字（2007）56 号）
2	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（证监会公告（2017）9 号）
3	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
4	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通知》

三、培训记录

本保荐机构在持续督导工作底稿中保留了本次培训的材料、接受培训人员的签名册等必要底稿文件。

四、培训效果

本保荐机构为本次培训指定了专门的培训人员,通过现场讲解及讨论的方式对沧州明珠控股股东及持股 5% 以上股东的股东代表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集中培训,培训效果良好。

特此报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武利华

李 卫

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

2017 年 10 月 24 日